**2024年江苏常州青龙东路电缆管沟10KV配套送出工程2处沉降观测服务辅助工作分包**

**询比文件**

采购编号：ZMCJ09CG20242004

**采购人：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

# 第一部分 询比公告

由于所属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2024年江苏常州青龙东路电缆管沟10KV配套送出工程2处沉降观测服务”的生产需要，现拟采取公开询比的方式对2024年江苏常州青龙东路电缆管沟10KV配套送出工程2处沉降观测服务辅助工作分包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响应人报名参与。

## 1、项目概述与采购范围

**项目名称：2024年江苏常州青龙东路电缆管沟10KV配套送出工程2处沉降观测服务辅助工作分包**

**项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

**采购编号：ZMCJ09CG20242004**

**采购需求：测量辅助服务**

**本次项目最高限价：60000.00元，含税**

**评审办法：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总价最低价成交**

**项目性质：辅助服务**

## 2、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 3、报价注意事项：

1）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2）响应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

## 4、投标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成立时间不少于1年，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事业单位，能满足比选项目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2）营业执照上经营范围应包括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等相关内容中的一项或多项**；**

3）响应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4）具备近三年内不少于一项类似的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5）项目负责人：公司需要给拟派参与的人员缴纳社保，提供近半年社保证明；

6）响应人未被认定有拖欠劳务工资行为、不正当竞争行为、欺诈行为、商业贿赂等腐败行为，未被列入中煤长江地质集团系统禁止业务往来的承包商名单，未发生不良履约行为，近期没有发生安全、质量事故；

7）响应人不得与采购人存在利益关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领导和关键岗位人员持有响应人股权、在响应人中任职、存在亲属关系等；

8）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或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

9）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主要日程安排

1）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4-12-02 09:00 至 2024-12-05 17:00（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在“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官网”自行下载采购文件；（<https://www.zmyjy.cn/>）。

2）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2024-12-06 10:30:00（北京时间）。(开标时间)；

地点：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207室市场经营部）。

开标地点：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216室第二会议室。

## 6、重要提示

1、根据《国网财务部关于做好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财税[2018]23号）文件要求，增值税税率按照最新的税率执行，在新签订合同中应明确合同不含税价、税率及税额，同时在合同中约定“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2、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与推荐原则：合理最低价。

#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辅助用工代理合同

甲方：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的有关事宜，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签订如下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作内容：甲方因经营需要，委托乙方安排劳务人员前往 野外测量工作现场进行辅助工作。

4、工作要求：（1）乙方按要求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并承担野外测量工作范围内与之有关的所有安全责任；（2）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达到公司规定及相关规范要求，不出现任何质量安全事故。

**二、工期**

本项目工期要求：预计 天。

**三、费用及支付办法**

1、本项目按工日结算劳务费用。经双方协商，工日含税综合单价为 元/工日，预计 工日，合计费用 元（为含税价，税率为差额征税）。

2、本次劳务派遣用工实际完成后按实际工日结算。

3、以上单价或总价均为完成本工程相关全部费用（含安全生产管理费）。

4、价款支付方式：**票据、网银或其他等价实物** （具体比例甲乙双方协商决定）。

5、付款方式：项目施工结束，完成结算且出具与付款等额的正式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需保证发票的真实可靠性，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进行一定的罚款。

**四、甲方权利与责任**

1、甲方负责进行合同的签订并负责维护好后续的服务工作。

2、具体施工事宜由乙方负责组织实施，甲方有监督权，发现有违反相关规范、标准或操作规程，甲方有权采取一定的惩罚措施。

3、严格审核乙方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用工情况，对不符合规定事项及时纠正，并按规定进行处罚。

4、及时支付工程款。

**五、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如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信誉等一切责任由乙方无条件承担。如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费用自理）。

2、严格执行甲方安全规定及管理办法，乙方必须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做好劳动保护工作，所用设备、设施符合国家作业要求，持证上岗。如发生因乙方责任造成的所有事故，由乙方全权负责。

3、乙方对所用员工负全责，及时签订劳动合同，及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及时足额购买保险，严格执行劳动法相关规定。

4、项目结束后及时确认工作量，以便工程结算。

5、其他责任与义务执行公司与业主签订合同内容。

**六、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后另行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常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本工程施工完结清款项后自行失效。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协议书**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协议书**

甲方：**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为乙方）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明确双方安全责任，实现安全、质量、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目标，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单位财产不受损失，根据《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特签订本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分包形式：

4、分包内容：

**二、安全责任**

（一**）甲方安全责任**

1、根据国家安全技术规范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建立健全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

2、建立项目安全管理组织体系，配备各级安全生产的专职或兼职安全员。

3、贯彻落实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明确项目质量目标、文明工地创建目标、环境和安全目标。

4、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治安防火等交底和教育，宣传有关安全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告知乙方工程施工中存在的安全风险。

5、负责对乙方安全文明生产及治安防火工作的检查、管理，发现乙方违章、违纪和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纠正和整改，并给予经济处罚，出现严重违规违法行为时有权要求乙方退出施工。

**（二）乙方安全责任**

1、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操作规范以及甲方的各项规章管理制度。主动接受甲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治安、防火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指导。

2、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必须遵守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负责对进场施工人员的遵章守法教育，并做好自身安全、文明施工、治安、防火的自查自纠工作。

3、贯彻甲方的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围绕工程项目质量和文明施工目标，实行全过程管理，有效控制各类安全事故，避免或减少环境污染。

4、接受甲方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治安、防火等的教育，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督促作业人员正确使用发放和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

5、接受甲方对施工技术、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检查，对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6、按照治安管理的规定，乙方进入工地的作业人员必须携带身份证件，执行保护妇女儿童的相关规定，严禁使用童工、年龄过高、不符合行业健康要求的人员（例高血压、心脏病、贫血病、癫痫病等）和有严重违法乱纪的人员。

7、乙方不得提供和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或性能不完好的设备、机械、设施，不得携带国家明令禁用的淘汰设备进入施工现场。

8、在施工中不得擅自拆除安全防护设施和移动消防设施，需甲方配合提供的安全和文明施工事项，应书面向甲方提出，在甲方未提供完成前，乙方有权拒绝作业，不得强行冒险施工。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突发事件、安全事故、人员伤亡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在甲方统一指挥下采取应急救援措施。事后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事故善后工作，承担一切经济赔偿和损失。

10、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对违章、违纪人员的处罚并及时上缴罚款。

**三、协议有效期**

从该项目人员、设备进场开始至项目结束。

**四、本协议书一式 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 方：**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 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日期： 年月

# 第三部分 询比响应文件格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

**比选响应文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 附件1：响应函

**响 应 函**

**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比选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我们的总报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3、我方派出的项目负责人 。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比选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比选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比选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比选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内容。

7、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供应商、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人恶意串通、决不向供应商、采购人工作人员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8、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9、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帐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响应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签章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2024年江苏常州青龙东路电缆管沟10KV配套送出工程2处沉降观测服务辅助工作分包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于 [] 年 [] 月 []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期：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备注：被授权人签名处必须由本人签字，不得以私章替代。**

## 附件4 报价表

**报 价 明 细 表**

采 购 编 号：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暂定工程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测量辅助服务 | 工日 | 200 |  |  | 　 |

注：1、比选报价包含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质量保证与技术支持、服务酬金（包含服务人员工资、社会福利费、保险、公司管理费、利润、外勤等特殊津贴费、专业服务人员驻场服务费、税金等）、可报销费用（指服务人员为执行本项目服务任务而发生的工作费用，包括国际与国内交通费旅行费、食宿费、通讯费、各种资料的编制、打印、复印和传递费、办公设备和用品费、设施费）、材料收集费、调研费、文件出版费、协调费、检测用品、评审费、售后服务、设备机械投入、软件系统开发、利润、税金、交易服务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所需的全部费用和不可预见费；

2、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比选单价不变，工作量按实调整。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如果有漏项，在比选答疑中提出，否则视同让利；

3、比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业绩材料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方 | 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如果行列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请响应人根据本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业绩情况表，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成立时间不少于1年，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事业单位，能满足比选项目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2）营业执照上经营范围应包括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等相关内容中的一项或多项；

3）响应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4）具备近三年内不少于一项类似的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5）项目负责人：公司需要给拟派参与的人员缴纳社保，提供近半年社保证明；

6）响应人未被认定有拖欠劳务工资行为、不正当竞争行为、欺诈行为、商业贿赂等腐败行为，未被列入中煤长江地质集团系统禁止业务往来的承包商名单，未发生不良履约行为，近期没有发生安全、质量事故；

7）响应人不得与采购人存在利益关系，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领导和关键岗位人员持有响应人股权、在响应人中任职、存在亲属关系等；

8）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或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

9）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附件7响应人诚信保证书

**响应人诚信保证书**

**致：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项目比选投标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保证：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响应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比选人组织的比选活动时，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比选投标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比选投标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比选投标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比选投标活动健康开展，对比选投标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此次投标。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货物及服务。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保证的行为，愿意接受法律法规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保证书是本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8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我方自愿在参与贵方组织比选采购（合作）等商业往来活动中，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从源头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特做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二、决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决不在商业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决不发生损害贵方合法权益等行为，决不从事妨碍正常交易的其他违法行为。

三、决不违规获取贵方保密商业活动涉及的所有相关信息，决不与贵方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等，下同) 合谋进行弄虚作假、串通比选等违规活动。

四、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赠送或馈赠礼金（现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购物卡等，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报销或支付任何应由其个人自负的各种费用、免费提供劳务等，绝不与贵方工作人员从事商业活动相关的物资买卖及中介活动等。

五、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和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度假、旅游、娱乐等活动。

六、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七、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八、决不违反规定为贵方工作人员在我方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九、贵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十、未经贵方同意，我方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贵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十一、我方承诺未被国家机关列入执行行贿人“黑名单” 或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发现贵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或行为倾向的，将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同时积极配合贵方进行调查(纪检联系人:魏长青，联系电话:18861251258)。

十三、本承诺书构成我方与贵方之间进行的所有商业活动所签订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不因相关合同期限届满而终止。

我方自愿接受社会及贵方监督，如有违反本承诺，贵方有权采取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终止合作、追究相关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等措施；给贵方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我方无条件同意解除、终止双方进行的任何商业活动(如，已中标，则中标无效；已签订合同的，终止执行，暂停结算合同未支付款项)，无条件赔偿贵方遭受的经济损失，并列入永久禁入贵方供应商黑名单。

承诺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册地址：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 附件9比选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比选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